

602

期一十三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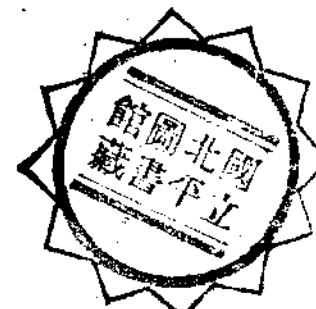
廿九年三月三日



商

周

報



中華郵政局號立券為新報紙

中華民國年二月六日以前

每星期六日出版

12





## 全國體育會議後之感想

體育周報

第三十一期節目

全國體育後之感想

各國的運動狀況(八)

華北運動會規程

第一次全國體育會議特刊(二)

健美

第一次全國體育會議，業於八月十六日至廿一日在南京舉行。會期六日中，除馬良氏對於設立國術專科學校一案，略有爭執外，至學理事實兩方面均能開誠討論，迄無弩張劍拔之勢。國民體育實施方案，亦已修正通過；體育委員會決於大會閉幕後三月內成立，一切進行均極順利，此實我國體育界前途一新紀元也。

體育之重要，在大會宣言中，

已闡明無遺；至將來體育實施之標

準，宣言中雖有：「……以後吾人應根據國情與國民性為實施國民體育

之標準，凡不背科學原則及適合人

類天性各種體育方法，不以其來源之同不有所輕重，要皆根據此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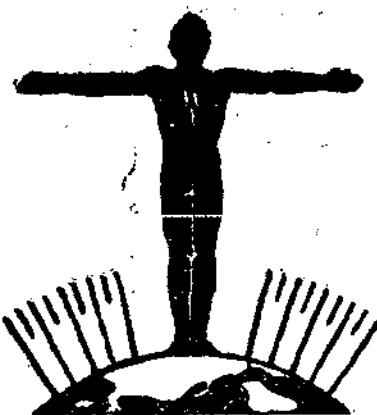
，各取其長而一律提倡之！」之語

，言中肯要。意極明顯。大公報主張脫離洋體育之論調，自無立足餘地。將來之實際進行如何，雖現時

尚不能須知，但宣言中所云：「……

實施國民體育絕不任其畸形發展，務必切實推行，力求普及，……以

要衛生，積極要運動。前者避免疾病，後者抵抗疾病。要養成能餓，能吃，能喝，能睡，能醒，能操作之習慣。有益于身心者，要自動；否則，何異于機器？若不鍛鍊身體，無異于自殺。罪惡惟身體缺欠人，最易犯。(未完)



四，弱的國家，病的社會，皆所造成。人民為國家組織要素。人俱強大體格，堅忍意志，靈敏智慧，充足精神，土地經濟一定會保全和發展。七，健我精神，保我河山。七，避免疾病，講求衛生；抵抗疾病，從事運動。八，吾人于身體之攝養，消極

五，人民為國家組織要素。人俱強大體格，堅忍意志，靈敏智慧，充足精神，土地經濟一定會保全和發展。

第一次全國體育會議，業於八月十六日至廿一日在南京舉行。會論事實兩相兼顧：「自予吾人以相當滿意。

全國體育會議閉幕，當然為今後我國新體育發動之始。吾人對於今後體育之看法，亦必不同。希望今後之成功，固為唯一志願；但事實能否如此，殊未可必。然此就正一方面觀察，至大會對於另一方面之影響如何？毫無弊端？誰敢云此！弊端何在？應如何避？此當嚴子

第三十一期節目

全國體育後之感想

各國的運動狀況(八)

華北運動會規程

第一次全國體育會議特刊(二)

健美

第二日情形  
第三日情形

國民體育實施方案

歐林匹克運動大會

世界體育會議紀

世界會正式結果

運動界紀事

體育界人名錄——張守義

碎錦編餘

發動之始，組織未見立時健全；倘在此青黃不接之際，有此實為前途一大危機！此應予嚴格注意者也。國人處此，無論政府是否誠意提倡，當無視政府仍照前以最大之努力，為不斷之進行，勿有所倚賴，勿有所觀望也。同時政府除盡其本身之責任外，對於民衆提倡體育機關，如有餘力，當儘力加以輔助提獎，以期相得益彰，民族健全，端賴於此。

成立，自屬當務之急；但其影響，得於無形中予人以「委員及督學爲「做官」之心理。體育家品行端正，固佔極多數，然卑鄙之徒，未嘗無有，以委員及督學爲生而別開之「官做捷徑」而多方鑽營者，未能即認其不無也。倘使此類之體育家或自附爲體育家者處理全國體育，行見江河日下，流弊益深也。此極望教育部當局能以才識經驗品格爲選聘委員及督學標準者也。同時各體育家人人至重其品格，庶體育前途得見光明也。

# 各國的運動狀況

健美譯述

## (六) 新西蘭的射獵和賽馬

書一般，」因為他自己是用『同儕方法培養而成的。』

新嘉坡人極為愛馬，這只要一考察他們的先世和生活，就可知道這種嗜好純是出乎自然的了。馬價甚廉，而且大概都是良馬。一匹奸壯駒不過只費幾個金鎊。牠們並不像英國馬一般的小心養育，也不像英國馬一般的徹底訓養或教練。因此牠們常常要做意想不到的事，不過新西蘭的青年把養馬看得『同讀

大半數的男女兒童各騎馬，而且其中有許多人騎得極好。女子們費了幾年的工夫漸漸的會邁步騎馬了，那是一種極有趣的事情，現在英國更為通行。大約已經有七年了，我們有幾個最勇敢的女騎士，在跑馬場裏和經過鄉間地方，採用這個坐式，得了顯著的成功，現在街道中常常可以看見。

據他們自己的特別習練，新西蘭的騎士——牧馬者——和那些全日在馬鞍上做工夫的人們同世界上任何人去比較必定是愉快的。其中有些人特別聰明。總而言之，他們是一班騎馬穩定的人，內中有些人還能帶了威士忌酒和飛馬直上的技能，直可以稱雄世界。

「哦不」他說，等我握住了牠的腿。爬了一次，極使我發笑，握住馬的前腿，從腿上把自己慢慢地拖了上來，摸着鞍鈕找踏蹬。他自己搖擺入鞍，我們又出發，在黑暗之中放肆狂奔。他向後仰倒，他的頭幾乎在他馬的後部上，於是又很從容的搖擺到他的坐位裏。他告訴我，他醉的時候從來沒有惹禍的，除非他『爲欄柵所愚』警跳起來。

假使我不是跑得極快，他有繩的馬鞭子打在我那可憐的老灰色馬的後部了。此時在青草地上而且地上頗大，但是我騎得不快，我覺得慚愧。他在我們跑過的各村坊處留下一種狂呼和歡迎的踪跡在他後面，而且叫我也加入。那時候，我比較的年輕，又比較的較佻，而且無論如何，叫喊終比常常回答他容易，否則反要多費時間『辯駁問題』，所以我沒法，只得同我的同伴取一致的態度——像我們現在新西蘭做的一般。

我們有一次奮勇的跑去，極快的跑落到了一條側路，其時我的馬跳向上面和側面，幾乎使我跌倒。他帶着狂叫和咒詛追上了我。我們幾

乎跑入一輛沒有燈的運貨車裏那輛車此時正是寂無聲息的，同我們在同一方向在一條泥上走。他趕忙把他的馬一踢，於時我們走脫了。這是一條鋪着鬆石子的高低不平的路，而且是極黑的。在白天裏像這樣的路我決定不要走了，不過有人等着我，我急於要去見他，而且又不是我的馬，我心中念着這件事，竟讓他走去。

我們休息了兩次，因為我的朋友要休養他自己不過路程是不久就完了。當我交還他韁繩之時，我看見在我的汗流浹背的从馬蹄邊路上多處點是從牠身上流落的。我的門與的朋友也對牠看看。此時我們高興地立在一個燈光模糊的鄉下旅館已前了。於是他對着他辛苦的小馬看着，牠限有甚麼不安之色。他把大母指推着我的大灰色馬說：『草』；又拍拍他低頭覺食的小花斑的頭頸說。『殺』；於是說一句快樂的『晚安』，他又進入黑地裏去了，蹄聲得得的經過高低不平的黑路，絕不介意。這是希奇的，此頭人有多少日夜不息的在他們的手中謀生活，他們的憂愁何以這樣少，但是他們

在許多情形中，像我說過的一個，車此時正是寂無聲息的，同我們在同一方向在一條泥上走。他趕忙把

他的馬一踢，於時我們走脫了。這

是生出就做馬夫的，他們步行不如騎馬便利。

新西蘭射獵和英國大不相同。第一件，我們沒有狐，我們田山兔或一種狗來代替。我們有進口的白鼬和伶鼬，我不懂我們為什麼一定要狐呢。

新西蘭沒有規定的獵裝。

在大多數會獵場中，人們各自隨意穿著衣服——大多數穿軟絨布的衣，騎馬褲和裏腿，及小帽。獵人和騎士或許穿着他們的『軍裝』誇耀衆人，但他們大約不過是在圖畫中點綴顧色的而已。

新西蘭男女的服色並沒有奇形怪狀之衆——事實上他們大概都是

隨意穿戴，彷彿同平常出去騎馬一般。馬是極好的，牠們能够跳躍。假使英國許多善於騎馬的人見了新西蘭獵場裏的人飛追一個狡兔，越過一種有倒鉤的鐵線欄柵，必定要驚倒——那上場裏的人們都是壯健和敏捷的。這種鐵線欄柵看了使人驚恐——牠們是四英尺六寸以上的裸露的倒鉤鐵線，有時為五六條鐵線，這正是一種有趣味的跳躍呢。牠們像琴絃一般的絞緊在各堅固的

柱上，柱有五英尺來高，每柱相距大約十二英尺。柱上並無油漆或發光之物。這樣做成的欄柵並不是教

有養得很好的，他們對於馬的小心，也不亞於英國人。

新西蘭賽馬辦得極其完善，那

要賽跑用的馬和世界任何一類的馬比較，都可以佔優勝。馬的滋養料是草，英國的草最良。那是英國所

人去觸着的，就是希望成為一個獵人，他的騎士也沒有想到要在他的馬所『跳過』的鐵欄上再跳一次的。他們越過欄柵，馬也是知道的，他們知道不越過欄柵便是失敗，他們遇

着這種失敗的次數是極多的；按之

新西蘭的馬是最良的馬種生的

實際，想到新西蘭鐵線的跳躍這樣流行，而因此所發生的意外事竟不甚多，這真正是奇特的。

新西蘭有許多世界上最良好的

馬，這都是從輸入的牠馬和牡馬傳種下來的，牠們黑極自然的情形養育管理。新西蘭的獵人在一星期之中或許在一個小範圍的場地內跑馬

，從普通人的眼光看來，新西蘭賽馬比英國更有無限的快樂。英國對於跑馬的跑速實在所在注意，不過覺悟到這一層，就是要使這種遊戲有起色，對於大眾是必須要考量的。

新西蘭的跑馬道是建築得極完善，而且管理也很妥當。有幾條圍場（Paddock），只有土曜日是出獵的。牠當然有富足的雀麥，牠常常在一星期中也有些操練，不過新西蘭地方，一匹馬在星期中出獵兩次以上是極難得的，比較的最普通的是一次，牠在一星期中所得操練的次數，除了在牠的小圍場內跑開之外，經往是極少的。而這樣的馬也能够有所成就，那就奇了。可是在另一方面，新西蘭人養的馬也

是在又一方面，新西蘭的名馬莫衣發（Maiffaa）比

賽得勝。

厄勒斯里賽馬場位置在一個地方極大，綠草遍地的天然圓形公衆遊戲場盡頭，這大遊戲場的各斜坡上都有田莊式的住宅和樹木點綴着。野外大賽馬大約是四英里，各馬必須跑到繞場三次，而且要上落一座峻陝的小山。牠們跑的時候，人沒有看不見的，而且常常是極近，

可以看得見牠們的顏色。有一次，我同一個英國人談論到這件事，並且以觀客的眼光將厄勒斯里野外賽馬的情形數數思忒里賽馬場的沒興趣的情形比較。我永不忘了他的答語。他說：『你的話或許是對的，不過一個是奧克蘭野外賽馬場，一個是利物浦國民大遊戲場。』這幾句話比較我方纔所說的更為明白。



## 華北運動會規程

本年第十六屆華北運動會，決定自雙十節起至十月十三日止在開封舉行，定九月五日至二十六日為報名日期，據華北體聯會某委談：華北運動會將如期舉行，惟足籃球比賽，因時間地點及經濟關係本年將不舉行，又下屆大會因時間迫促，是否在明春舉行，仰或延期尚未決定。茲錄該規程及報名須知原文如次：

### 大會規程

第一條，本規程參照華北體育聯合會規程及全國運動會最近規程制定之。第二條，本會設名譽會長若干人，正會長一人，副會長若干

人，由籌備委員會函聘之。第三條，本會設裁判，招待，糾察，救護四部，各部人員若干人，由籌備委員會函聘之。第四條，本會設競賽委員會，為裁判最高機關，其委員由籌備委員會函聘之。第五條，本科學生及同等學校學生或較高年齡之運動員，應按高級組報名，大學預科及高級中學學生，得按中級組報名，願報高級者聽，但應報高級者不得報中級，曾在全國得分者不得參加本屆大會中級比賽，一人不得加入兩級，但得加入同級之兩項，惟比賽時間衝突時，本會不能因之變更原定時間。

第六條，本屆大會各項錦標以下列省市區為單位：（一）省單位，山東，河南，河北，山西，陝西，甘肅，遼寧，吉林，黑龍江，熱河，綏遠，察哈爾，寧夏，新疆。第七條，本屆大會各項錦標區單位，哈爾濱，省市區單位預選範圍，應以該團體或學校之所在地為劃分標準。第七條，凡有純粹業餘資格者，均得經所在地之單位，選派出席本屆大會各項比賽。第八條，參加大會之每一選手，不得同時代表兩個或兩個以上之單位。

錦標第九條，本屆大會設各種錦標如下：（一）男子部高級，田賽錦標，徑賽錦標，全能運動錦標，排球錦標，棒球錦標，網球錦標，（二）男子部中級，田賽錦標，徑賽錦標，排球錦標，網球錦標。（三）女子部田徑賽錦標，排球標錦，網球錦標，壘球錦標。第十條，大學本科學生及同等學校學生或較高年齡之運動員，應按高級組報名，大學預科及高級中學學生，得按中級組報名，願報高級者聽，但應報高級者不得報中級，曾在全國得分者不得參加本屆大會中級比賽，一人不得加入兩級，但得加入同級之兩項，惟比賽時間衝突時，本會不能因之變更原定時間。

項目第十一條，本屆大會田徑海體育協會所定新規則。第十三條，各項錦標競賽方法規定如下：

單位爲錦標，若遇兩個或兩個以上單位分數相等時，以得分運動員數目亦相等時，以得第一名較多者爲錦標，如第一名之數目仍相等時，以得第二名較多者爲錦標，以此類推，（二）全能運動，以得分數最多之單位爲錦標，若遇兩個或兩個以上單位分數相等時，以得第一名較多者爲錦標，餘照本條第一款之規定，（三）各項球類比賽，以決賽優勝者爲錦標。

隊員以十五人爲限。(六)女子壘球每隊隊員以五十人爲限。  
計分第十五條，計分方法如左：  
(一)田賽徑賽個人分數如下：第一名五分，第二名三分，第三名二分，第四名一分，(二)接力賽跑五項十項運動分數如下：第一名五分，第二名三分，第三名二分，第四名一分，(三)田徑賽個人得分最多者，爲個人優勝，遇二人或二人以上分數相等時，以得第一名較多者爲優勝，以此類推，最終仍無法分勝負時，即均優勝，但五項十項及接力之分數，不作個人分數計算。

### 報名須知

，不得中途輶賽，違者以棄權論，並不得提出抗議。應由各單位總代表在該項比賽終了後十二小時內，用書面向本會競賽委員會正式提出，並附繳保證金十元，競賽委員會認爲該項抗議爲無理由時，得沒收其保證金。第二十條，競賽委員接到抗議書後，應於最短時間內開會判決。

育場。(五)報名費：每項繳報名費五元於報到時交納。(六)報到日期：十月七日起至九日下午五時止，自十月七日起本會始負招待之責。(七)報到地點：開封龍亭後河南體育場。(八)總領隊，每單位應有總領隊，每單位應有總領隊一人負責該單位一切管理及向本會接洽各種事宜之責，每隊得有指導員管理員各一人。(九)聯席會，在比賽，前一日開總領隊及裁判員聯席會議，時間：十月九日下午二時，地點：開封龍亭後河南體育場。(十)旅行及往宿，各單位還手指導員管理員總領隊等之參加大會者，其一切旅費，概由各單位自備，惟宿舍則由本會預備，除選手指導員管理員總領隊及由本會特別邀請者外，概不招待。(十一)膳食費用，各單位一切膳食費用概歸自備。十二附則，各項來往郵電均須註明日期以備查考。

# 第一次全國體育會議特刊

## 第一日情形

### 首次審查會議

十六日下午二時，各組審查委員均按照指定地點，分別舉行首次審查會議，茲分誌於左：

#### 一、體育目標組

出席會員共十人

主席吳蘊瑞 文書尚樹梅

##### 討論事項：

(1) 請審定以教育化、科學化、普遍化、生活化、遊戲化、自然化

主義體育，作為全國體育公共目標案。決議：改入研究組討論，作爲選擇教材之標準及原則。

(2) 各級學校體育應以普及爲原則。案。決議：全第一項。

(3) 認真提倡人體各部均衡發育案。決議：原案成立，在實施方案

目標第一項內補充「平均」二字，即供給國民機體充分平均發育之機會。

(4) 確定全國體育方針案。決議：

所提各節當然成立，本會實施方案草案；已有提及原案之理由內，「培養國民道德」辦法內之注重「德性涵養」採入目標內。

(5) 學校體育應注意全體學生健康之普遍增進案。原案之理由所提各點實施方案已有提及關於辦法送交考成組審查。

(6) 請根據國際形勢，本國現況，體育潮流，國民體格，謹擬全國共同遵守之體育方案，請予審議。

公決。決議：辦法未載，暫緩審查。

(7) 提倡國術以振國民精神案。決議：原案理由之「發揚民族精神」，採入草案目標第四項內補充爲。

「發揚民族精神，養成國民……」。

至若原案辦法一三兩條送交實施與推行組審查，第二條送交研

究組審查。

(8) 請提倡健康美案。決議：原案，依性質分別裁併：(一) 第十

六案併入第二案。(二) 第六，九，十三，十四，併入第七案。(三) 第十二，十八，併入第七案。(四) 第

字。

#### 二、體育行政組織組

出席會員共四十九人，主席袁敦禮，文書，吳邦偉。

##### 討論事項：

一、審查法令應如何決定案。決議：將行政組各提案逐案審查，認爲應歸併者，則併案審查；議爲

應修正者，則提要出審查意見，交會討論，認爲應保留者，則保

留之。

二、推定三人負責整理議案後，提交本組討論案。決議：推盧頤恩

，張之江，陳柏青三人負責整理

(5) 第六，九，十三，十四，各案

，均併入第三案，原則通過，詳細

辦法，仍保留交將來專門機關研究

辦法，仍保留交將來專門機關研究

(5) 第四案（規定學校運動技術標準）原則通過。

(6) 第六，十四兩案，原則贊同，但須徵求第四組意見。

(7) 第六案請杜隆元謝似顏先生補充意見改擬。

(8) 第十九案（即師資訓練組首要提案，依性質分別裁併：(一) 第十，六案併入第二案。(二) 第六，九，十三，十四，併入第七案。(三) 第十二，十八，併入第七案。(四) 第

字。

十八併入第九案。(五)「師資訓練」案。又第八案致送第四組審查。

(2) 第一案併入本篇第七案。共成九個

原案交大會討論，至於詳細辦法，關研究，俾能具體實行。

(3) 第三案（辦體育專刊）原則通過。

(4) 第六，九，十三，十四，各案

，均併入第三案，原則通過，詳細

辦法，仍保留交將來專門機關研究

辦法，仍保留交將來專門機關研究

(5) 第四案（規定學校運動技術標準）原則通過。

(6) 第六，十四兩案，原則贊同，但須徵求第四組意見。

(7) 第六案請杜隆元謝似顏先生補充意見改擬。

(8) 第十九案（即師資訓練組首要

提案，依性質分別裁併：(一) 第十

六案併入第二案。(二) 第六，九，十三，十四，併入第七案。(三) 第十二，十八，併入第七案。(四) 第

字。

」，兩科併入衛科。又原文「國術科」下「器械」目下「擊劍舞刀其他」之項刪去。

#### 四 實施與推行組

出席會員共七人列席二人。主席：許民輝，記錄：孫銘修。

決議事項：

一、通過將師資訓練項分為：甲。國術，乙，體育學校，丙，其他，三大類。

二、普及國術，應慎選師資，統一教材一案，其辦法一，歸教師資格組審查。二，歸入第二研究組討論。

三、請籌辦國立中央國術專科學校，廣植人才，普及國術，以衛國族。

「一案，與「定中華新武術為中華式體育，並成立國術專科學校」

一案合併為一，另行規定「請籌辦國術專科學校案」并提交本組會議討論。

#### 五 考成及其他組

出席會員共五人。主席吳蘊瑞

，文書鍾靈秀。

決議事項：

1. 我國今日考成體育成績應注重測

開第十次籌備會議茲探錄其決議案

驗案。決議：本案可作為考成之原則。

2. 獎勵國民體育案。決議：本次已歸實施與推行組案。

3. 獎勵指導民衆體育案。決議：本案應歸行政組討論。

4. (一) 嚴厲實施體育標準案。

(二) 各級學校學生體育不及格者不得畢業案。

(三) 各級學校體育應由教育部令各省教育廳所屬學校如有學生

，對於該科成績不及格者。不得升級或畢業案。

決議：以三案合併討論。改案由為

『嚴厲實施體育標準』。其理由及

辦法，亦均用第(一)案之理由及

辦法。并在辦法後加『但在教育

部未頒布標準以前。各省市得依

照各地情形，自行規定暫行標準

，以利進行』一段。

5. 請考試院規定各級各款考試，均須選體育技術科列入必試科目，

以利推行而強民種案。決議：本

案條文「選」字改為「以」字，「術

科」三字刪。

#### 籌委十次會

#### 六 教部宴會員

出席會員共五人。主席朱家驛

，家驛，段錫明，錢昌照，蔣勵志社譖

請全體會員，吳稚暉，何應欽，彭

學沛等亦在座。約到賓主共百四十

人，席間朱家驛曾致歡謠詞。吳

稚暉。馬良，褚民誼等相繼演說。

而尤以吳稚暉演詞最饒興趣，令人

哄堂大笑云。

## 第一二日情形

### 第二次大會

如下：(一) 通過第二次大會議事日程。(二) 特許香港體育會代表出席。

(三) 湖南省代表四人，請特別變通准予出席案。決議，暫許一人代

人准予列席。(四) 此次所發乘車半價票，據各代表稱各路局多未照辦

，應如何設法補救案。決議，由褚時委員向鐵道部交涉，各代表回籍，完全免費。

十六日午四時，全體會員於第一次分組審查會完畢後，分乘汽車五輛，齊赴中山陵園謁陵，斜陽如晝，金風送爽，各會員於疲乏之餘，驛經野外，莫不心曠神怡，行抵墓前，相率下車，拾級上登，至靈堂時，由彭籌備委員百川領導向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畢，即整隊魚貫入隧道內參謁靈輓，出後合攝一影。

記 錄 黃龍先 蔣徵桃 章

樹高 孫紹伯

研因

二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一本日簽到九十二人，宣布開會。二香港代表已由籌

委會議決，特許出席。(按報告時

出席會員簽到為九十二人，報告後

，簽到者十二人，共計出席會員為

一百零四人。)

主席報告，略謂：此次全國體

育會議，為中國體育界，破天荒之

創舉，關係非常重大。吾國現在最

大缺點，是貧是弱，二者互爲因果，故救弱即以救貧。救國的方案甚多，如武裝同志之効命疆場，外交家之折衝樽俎皆是。然根本解决還在力圖國民體力之強健；否則，經濟仰人鼻息，國事受人操縱，前途不堪設想。貧固爲社會病根所在，而弱尤爲貧之主因。愚意此次體育會議，還望財政家醫學家一體加入，共策教貧醫弱之方策。至討論方案時，務請注意三點：（一）適合中國之國民性；（二）體育力求普遍化平民化；（三）用最經濟最便利的方法推行體育。

### 三討論事項

（1）體育目標組文書委員尙樹梅報

告該組第一次審查會結果如次：

本組第一次審查會，出席會員十人。討論事項共八案，（見前從略）。

決議：上項報告除第八項應行冊

過。

（2）褚委員民誼等提議：各審查報告，報告本會，經大會通過後，即將該項通過後交付國民體育實施方案草案整理委員會整理，歸併入國民體育實施方案草案內，

再報告大會通過。國民體育實施方案草案整理委員會，由方案起三人及各審查組推舉之審查會員組織之。

決議：通過。國民體育實施方案草案整理委員會人數九人，由方案起草委員三人外，各審查組各推舉一人；惟體育行政組織人數較多，應推舉兩人，其中並有女委員一人加入。又國民體育實施方案草案整理委員會，指定袁敦禮召集之。

（3）體育行政組主任委員袁敦禮報

告該組第一次審查會結果，出席

會員共四十九人。

（4）體育研究組主任委員褚民誼報

告該組第一次審查會結果，出席

會員共十五人，

（5）林會員蔭南等提議：今日（十

七日）下午及十八日上午趕開各

組審查會，俟各組有總報告後，

提出大會討論之。各組總報告，

須將相同各案之意見及辦法，歸

回。再報告大會通過。國民體育實施方案草案整理委員會，由方案起三人及各審查組推舉之審查會員組織之。

（二）各組方案草案整理委員，務於本日下午審查會中推出。主席宣告延長十分鐘並報告：決議：通過。

（二）彭委員百川等緊急動議，推舉大會宣言起草委員，擬於十八日在會場中討論。

散會。

### 第一次審查會

十七日下午二時，各組均開第二次審查會，茲採錄其情形如下：

### 一、目標組

出席者：尙樹梅 佟復然 徐炎之

吳蘊瑞 吳志敏 沈梅君 鍾靈

秀 章輯五 王耀東

主 席：吳蘊瑞 文書：尙樹梅

討論事項：

選舉大會整理委員案——尙樹梅

當選。

### 審查事項：

（一）請確定體育宗旨案。

（二）舉行體育比賽時，應以耐勞力與技能並重案。

（三）運動員訓練方法案。

（四）運動員獎勵辦法案。

（五）運動員保險辦法案。

（六）革新體育案。

（七）運動員退役後轉業辦法案。

（八）運動員退役後轉業辦法案。

（九）運動員退役後轉業辦法案。

（十）運動員退役後轉業辦法案。

（十一）運動員退役後轉業辦法案。

（十二）運動員退役後轉業辦法案。

（十三）確定提倡國民體育方針案。決議：原案所提兩項要點，其一之刻苦耐勞補人實施方案草案目標第四項內。即「養成國民俠義勇敢刻苦耐勞之風尚。」其二已包括實施方案第二項內，不再討論。

（十四）擬請大會公決，推廣中華新武術爲中華式專科體育，振起吾華全民族尚武精神，以謀自衛自強案。

決議：原案爲關於教材方面，歸併研究組審查。

（十五）改進中國體育案。決議：原案非本組織內提案，送交行政組織組審查討論。

（十六）革新體育案。決議：原案內容多屬行政方面問題，送交行政組織組審查討論。

（十七）體育行政組織組

出席人數：三十五人。

主席：袁敦禮。文書：吳邦偉。

首由主席報告：本組應推選整理方

案委員男女各一人，新即公推。當

即推定張蕙蘭吳邦偉爲本組出席委員。

繼由文書報告十六日晚小組委員整

理情形，嗣按整理後之提案逐條討

論，決定如下：

(一) 原提案中之一，三，四，五，七，八，九，十二，十四，十六，十八，十九，廿一等十三案，

合併為「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設置體育督學案」。修正通過擬具

說明辦法，提交大會。

(二) 原提案中之十三，十七，十五

三案，合併為「教育部廳局應分別設置體育委員會及體育科，

(社會教育司第三科)股，組專司體育上之設計，及行政事宜案。

一修正通過後提交大會。

(三) 原提案中之第二案，經議決提交大會參考。

(四) 原提案中第十案，議決：保留

(五) 原提案第十一案，修正為「各縣市體育場，應設國術部以資提倡案。」議決：提交大會。

(六) 原提案第二十案，因非行政組

織性質議決：移交實施推行組審查。

## 二……體育研究組

出席會員十四人。

主席吳蘿南。

討論事項：

(1) 杜隆元報告：補充「學生體育

(2) 體育課程類各案，亦分兩類：

(甲) 體育課程標準，(乙) 體育研

(6) 「體育課程」類之「規定體育成績考課標準」案，併入「體育研究」類之乙類子項。

(7) 體育課程類各案，亦分兩類：

(甲) 體育課程標準，(乙) 體育課

案整理委員

：出席者：王子佩 趙景綱 鍾靈秀

陳泮嶺 吳蘿瑞

文書委員：尚樹梅。

(甲) 認為與體育目標

有關之提案：

：出席者：吳蘿瑞 記錄：戴舜年

：出席者：吳蘿瑞

一項內，補充平均二字，即供給國民機體充分平均發育之機會。

二、確定全國體育方針案。議決：

原案成立。其所提各節，實施方案草案已有提及。關於原案理由之培養國民道德，及辦法之注重德性涵養，採入目標內。

三、學校體育應注意全體學生健康之普遍增進案。議決：原案之理由所述各點，實施方案草案已有提及，關於辦法移交考成組審查

四，提倡國術以振固有民族精神，採入實施方案草案目標第四項內，補充為發揚民族精神，養成國民族俠義勇敢之風尚。至若原案

辦法之一三兩條，移交實施與推審查。其第二條改入研究組審查。

五、請提倡男子健康美案。議決：

照原案補充。實施方案目標之第一項下，增加「並養成健康美之觀念」九字。

附註：經十七日上午大會通過，取消所增加之九字。

六、確定提倡國民體育方針案。議決：原案所提有兩項要點：其一

之「刻苦耐勞」補入實施方案草案目標第四項內，即「……養成

國民族俠義勇敢刻苦耐勞之風尚。

1. 請審查以教育化，科學化，普通化，生活化，遊戲化，自然化，

大化主義，作為全國體育公共目

「其二所提已包括實施方案草案

1. 依案以上審查結果，補充國民

2. 提倡國術，以振固有民族精神案

3. 舉行體育比賽時應以耐勞力與技

術並重案。

4. 擬請大會公決，推廣中華新武術

5. 為中華式專科體育，振起吾華全

民族尚武精神，以謀自衛自強事

由。

6. 擬請大會公決，推廣中華新武術

7. 為中華式專科體育，振起吾華全

民族尚武精神，以謀自衛自強事

由。

摘要：各省教廳，須聘請國內外

大學體育系畢業，而品端學正者

，為指導員，薪給與各科指導員

同。

（戊）移交實施與推行

組審查之提案：

1. 提請國術以振固有之民族精神案

2. 改進中國體育提案。

三、全國及各省市教育機關應設體育

督學或視察員以督促改進體育案

劉昌合提摘要：教育部各省，市

，教廳，局，各設體育督學，或

視察員，以專責成。

四、教育部及各省市教育廳局宜設體育行

政部份以資推展案張之江提摘要

：參照日本文部省，體育課之設

置，斟酌本國情形，分別設置。

五、確定全國各級教育機關體育行政

組織系統案方萬邦提摘要：教育部

延聘專家，組織體委會，教廳設

體育指導部，而以總指導主其事

，教局設指導員。

## 第三日情形

### 體育行政組審查總報告

#### 第一類提案：

七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設體育行政

人員督促規劃案周佛海提摘要：

教育部，廳，局，添設全國，省，

市，縣，體育指導員，荐委專家

充任，負督促指導專責。

八全國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增設體育

專員辦理體育案，閩教廳提摘要：

教育部由專家五人以上組體委會

，教廳，局，各設體育指導專員

九各縣普體育指導員案東亞體專提

摘要：各縣設體育指導員一人或

二人，隨時向教廳，局報告實況

，資格以體校畢業及深明體育者

為合格。

十二請設部廳局各級體育視察員以

督促提案趙秉衡提摘要：部廳局

各設視察專員人數以需要而定。

十四教育機關應添聘女體育專家辦

理女子體育以資提倡案金陵女子

文理院提摘要：各教育機關，聘

女體育專家，專辦女子體育設計

及工作。

十六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添設體育

專員案，中大體育系畢業同學會

提摘要：各級教育行政機關，設

體育專員，至少一人，負各該區

體育設計，督促，指導之責。

十八通令各省教廳速設體育觀察員  
或指導員案，方克剛 陳奎生  
黃鳳岐 彭澤沛提摘要：令各省  
教廳，設體育觀察員，分期派赴  
各縣考查成績，分別懲獎，以資  
策勵。

十九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增設體育指  
導案吳中俊提摘要：由各級教育  
行政機關，聘請專家，按期輪流  
視察各地學校，並加以指導。

二十教育部應有體育視學教廳應有體  
育省視學員謝似顏 王耀東提摘要  
要：缺。

#### 審查意見：

查以上十三案：其所提範圍，  
名稱，職務，雖各有出入，而教育

行政機關，必需設置體育專員之目

的則同，自可併合各案意見辦法，  
作成一案，提交大會討論，合併案

之內容，如左：

「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設置

體育督學案。」

育之進步少，而成效淺矣，試參考  
日本體育進展之速，及其在教育上  
地位之高，則知我國各級體育行政  
機關，亟應設置此類專員，實所必  
需者也。

辦法：——教育部廳局速即設  
置體育督學，荐委專門人才充任之  
，其職務為視察，及指導所屬地地  
方，及學校體育之設施，對於體育  
事業之計劃，及改進，宜根據事實  
作切要之建議。

第二類提案：

一整頓全國體育案（第一項統一設  
施體育機關），張理榮提摘要：

教育部設體育司，分學校體育社  
會體育二科。教廳設體育科分學  
校體育，社會體育二股。教育局  
設學校體育指導員，社會體育指  
導員各一人。分別辦理國，省，  
市，縣體育會運動會體育場事宜

，編審，裁判及競賽規程等委員  
會。

三中央應設體育主管機關案，方克  
剛 陳奎生 黃鳳岐 彭澤沛提  
摘要：中央設專管體育機關，  
或由教育部，設專管體育司科。

四由教育部，設專管體育司科。  
審查意見：

查以上三案，均以設體育行政  
專門部份為目的，而辦法則有設體  
育委員會，及於教育機關下，設置  
體育司，科，股與指導員之二途。  
接之事實，教育部設體育司，廳，局  
之事實，設科股，恐多困難之處。似應縮小  
範圍，以求真能達到目的，然以範  
圍狹小，則行政之效能亦必低減，  
必非各提案人所期望者。更非根本  
提倡之道故決以三案中，所具兩種  
辦法，雙方並進，使事實可成，而  
效力不變，合併案之內容如左：

「教育部，廳，局應各設置體  
育委員會。並於社會教育司，科，  
課之下，添設體育科，股，組，專  
司其所轄區域內學校，及社會體育  
之設計，及行政事宜案。」

理由：——我國體育事業之不  
發達，乃無整個計劃，及系統組織  
之結果。為求今後體育事業，得有  
不斷之進步，普遍之發展，計必需



說明：

1. 中央體育委員會為全國體育最高行政機關，與僑務蒙藏等委員會同。
2. 得由政府任定若干專家，組織執行委員會。委員長一人。副委員長一人。
3. 各委員須兼職務，惟不兼薪，以省公帑。如此無須全國體育會，亦不用政府津貼。
4. 內容組織，僅舉大概，如本案得大會通過，自當從詳規劃討論。
5. 輿要全國體育有進步，不是設司設科所能勝任。
6. 若以財政枯竭，不應擴大組織，錯誤實甚。正因一切文化以及民族生命所關不能不如此。且慎旃已提開源專案，並不累公歟。
7. 不如此，能否「健全」？是否「整個解決」？「畏難苟安」，是否同人應有之態度？
8. 若能如此組織，我全國體育進步與否責任，由體育專家負責，免怪張怪李。
9. 有此大好機會，不澈底解決難免後悔。
10. 大家都是立於強種救國之立場，不能顧忌。教部此次召集本會立場

儘是相同。如何方可以一日千里的進步，強種救國云？

總務科：與中央大致同

1. 中央組織大綱組織各縣市體育會惟不屬於省之體育會得強迫人人入會負責分別組織團隊分若干期至於每家戶均普及。

2. 得由政府任定若干專家，組織執行委員會。委員長一人。副委員長一人。

3. 各委員須兼職務，惟不兼薪，以省公帑。如此無須全國體育會，亦不用政府津貼。

執行委員會

省立體育會

宣傳處（秉中央宣傳大綱宣傳並編輯各種材料）

統計處（裁去）

訓練科（秉中央訓練大綱督促實行各縣市訓練計劃惟不屬於省市之體育會得在組織完善後強迫訓練至於家喻户晓）

體育館（可附設在圖書館或民衆教育館）

省市立運動場（田徑各項球場器械國術等）

當然會員（凡畢業於立案之體校體科或已服務若干年）以上者為當然會員，餘為普通會員

說明

1. 省市體育委員由中央考

說明：強迫區域內人人入會當會核委充。

2. 勸設有名無實之省體協

說明：強迫區域內人人入會當會組織計劃三年內即可完成換句話說三年即可普及。

3. 在所在省立為體育最高會。

說明：強迫區域內人人入會當會員受組織受強迫體育本組

4. 行政機關

說明：強迫區域內人人入會當會員即執委會並不多設多

5. 育場人員和廳局體育人

說明：強迫區域內人人入會當會員即執委會並不多設多

6. 省立體育場址即會址體

說明：強迫區域內人人入會當會員即執委會並不多設多

7. 區里體育會

說明：強迫區域內人人入會當會員即執委會並不多設多

8. 民

說明：強迫區域內人人入會當會員即執委會並不多設多

9. 第四類提案：

提，摘要：體育場為民衆鍛鍊身體之公共場所，國術為社會教育權案，買子錦提，摘要：學校體

10. 市立運動場

必要，並每年舉行國術競賽一次

審查意見：本案所提為人的問題，若體育場根本無設立國術部份之必要（因各省市均有國術館之單獨設立）則雖有國術指導員亦為徒然。故應將原文修改使成質的問題，使重在體育場有設國術部分之需要，則人的問題亦隨而解決矣。至於競賽一層如同地有國術館者仍以由國術館主辦為妥。因國術自有其獨立系統而較體育場之但有幼稚規模者為便而易也。修正案如左：

「各省市縣體育場應設國術部以資提倡案」理由：國術既屬體育之一部，則體育場當然應有國術之設備及訓練季體育自宜特加注意，庶不負積極提倡之旨。辦法：名省市縣體育場設國術部。凡國術館尚未設立之區域尤當從速實行並應聘請國術專門人才充任指導以廣造就。

第五類提案：

執行委員會  
——  
縣市體育會  
——  
總務股  
——  
組織股  
——  
宣傳股  
——  
統計股

又為國粹之體操，故設指導員之指導員以負專責，精武體育會

提，摘要：體育場為民衆鍛鍊身體之公共場所，國術為社會教育權案，買子錦提，摘要：學校體育行政獨立者，執行結果必能收事半功倍之效。故擬請教育部通令



## 國術人才倡造就中華式體育。

因有上述諸種缺點，故易產生

辦法：（一）請撥定臨時經常費。

（二）成立籌備委員會負責籌備。

（三）劃中央體育場為校址。

（四）委聘專長技術有科學教育之

知識者，充任體育員。

（五）招生以高中畢業或具同等學

力身體健全而長國術運動之男女

學生為合格。

歸入「方案」中第四類，推行體

育方法第二種人才之養成內之乙。

二、嚴格甄別私立體育學校分別獎

勵或取締案，提案人：同濟大學

，劉會心女士，方萬邦，孫銘修

河北女師，張汝勤，南高女大，

中大同學會，方克剛，陳奎生，

黃鳳岐，彭澤沛，張之江，劉瑞

恆，東亞體專。

理由：現在私立體育學校，不可謂

不多，但均限於經濟，故多因陋

就簡，流弊滋多。茲舉其重要數

點如下：

- (1) 設備不完。
- (2) 缺乏良好教師。
- (3) 濫收學生，以致程度不齊。
- (4) 過於迎合學生速為人師之心

理，修業年限過短，以致課程簡單，學力淺薄。

多過於一技一能，不克負此新體

育教育之使命。欲圖補救之方，

遂致全國體育有不良之基礎。

急應設立小學師資訓練機關，養

成優良之小學體育師資，藉以完

成培植理想師資之目的。

辦法：（一）在師範學校增設體育學

程

甲、經費是否充實？

乙、課程設備是否合格？

丙、教師資格及成績之考查。

丁、學生入學資格及服務能力之

考查。

（二）未立案之體育學校，及辦理

不良者，一律取締。

（三）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四）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五）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六）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七）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八）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九）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十）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十一）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十二）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十三）已立案之體育學校，應延長

年限，充實其課程內容，及慎選

教授。

成績之可言。方今政府人民對於

體育提倡，不遺餘力。學校有課

程標準之訂定，社會有公共體育

場所之設立，各級教育行政機關

，設置體育行政人員，又勢在必

行。此後應設立初中及縣體育場

服務者，設體育科。第一學年同日

通科。第二學年起，專習體育上

課。第三學年，專習體育上課。

（二）省立體育專養成中學師資，及

體育場服務人員。

（三）增設體育必修科，在學教育

學院，高中師範科，及鄉村師範

之專為造就中小學師資者，增設

體育學術各科……，使能將來襄

助體育指導。

（四）增設體育必修科，在學教育

學院，高中師範科，及鄉村師範

之專為造就中小學師資者，增設

體育學術各科……，使能將來襄

助體育指導。

（五）增設體育必修科，在學教育

學院，高中師範科，及鄉村師範

之專為造就中小學師資者，增設

體育學術各科……，使能將來襄

助體育指導。

（六）增設體育必修科，在學教育

學院，高中師範科，及鄉村師範

之專為造就中小學師資者，增設

體育學術各科……，使能將來襄

助體育指導。

（七）增設體育必修科，在學教育

學院，高中師範科，及鄉村師範

之專為造就中小學師資者，增設

體育學術各科……，使能將來襄

助體育指導。

（八）增設體育必修科，在學教育

學院，高中師範科，及鄉村師範

之專為造就中小學師資者，增設

體育學術各科……，使能將來襄

助體育指導。

（九）增設體育必修科，在學教育

學院，高中師範科，及鄉村師範

之專為造就中小學師資者，增設

體育學術各科……，使能將來襄

助體育指導。

（十）增設體育必修科，在學教育

學院，高中師範科，及鄉村師範

之專為造就中小學師資者，增設



二種之丙丁兩項。

教師資格。

一、檢定體育師資案。提案人：劉

昌合，閩教廳，同濟大學，孫銘修，方萬邦，東亞體專，河北省

女師。

理由：體育為一切科學之基礎，蓋

無健康精神者，難獲健全之學識

也。體育之重要如是，則教師之

品行資格，不可不加注意，查全

國學校體育師資，由體育專科或

體育專校畢業者，固不乏人。然

專以一技之長，即主持全校體育

者，間或有之。此等教員，對於

教育學，心理學，生理學，解剖

學，健康學，體育原理，既鮮研

究，欲以藉之謀全校體育之發展

，實非易事。為今之計，亟應檢

定師資，以謀進步。

辦法：（一）詳訂體育教師資格及聘

任條例，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嚴

格審查。

（二）甄別考試各校體育人員，及格

給予證書。

（三）未立案體育學校畢業生，無服

務資格。

（四）凡體育人員，均應立予檢定。

a. 國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體育科

及各體育學校畢業者，應予無試

驗檢定。

b. 檢定科目以生理衛生，體育原理

體格檢查法，體育教學法，體育

行政，評判學為主要科目。

（五）國術教師應頒規定專門人才。

二、慎選體育師資案

提案人張之江，趙秉衡，張震，

賈子錚，劉會心，吳志敏，張汝

動，吳聖明，廣東體育學校，王

叔瀾，劉昌合，河北省女師，精

武體育會。

理由：教育部既明令規定未經立案

之學校畢業生無服務權，若不嚴

加取締，則無以維持教育部威信。

查目前各省市皆不乏此等畢業生

混迹其間，以致數年來對於學生

不獨毫無成績，且養成學生不良

習性。若不嚴加取締制止其服務

辦法：（一）詳訂體育教師資格及聘

任條例，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嚴

格審查。

（二）甄別考試各校體育人員，及格

給予證書。

（三）未立案體育學校畢業生，無服

務資格。

（四）凡體育人員，均應立予檢定。

a. 國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體育科

（四）女子學校及小學校體育教員，

應男女兼充。

甲、女學校二人以上之體育教員，

應男女分別聘請。

乙、小學校低級以女教員為宜，高

級以男教員為宜。

（五）凡有特長運動而非體育學校畢

業者，得暫任某項運動指導員，

但不得擔任體育主任。

（六）體育人員，應注重體育道德。

如有不良者，由省縣督學須隨時

勸告，或取締之。

（七）小學體育教員由私立體育專科

學校畢業生充之。中學體育主任

由四年大學體育系畢業者充之。

中學體育專科畢業者充之。

（八）高中以上體育教員，由國立或

已立案私立大學體育系畢業者充

任之。

（九）大學體育教員，由國內外大學

得學位，並品行端正者充之。大

學體育主任由留學回國，服務五

年以上者充之。

（十）各體育場各學校延聘國術指導

員，應直向中央國術館函請介紹

，或持有中央國術許可證明書者

，或持中央國術館函請介紹者

，亦得就近向各省市國術館請予

介紹合宜教師，惟不得隨便延聘

，以免誤導學子入於歧途，反傷

體力。

歸入「方案」第四類第三種體育

實施標準之甲項一、二、

第二小組（軍事訓練及

軍隊體育）審查報告

（一）關於高中以上學校的每班每週

應設軍事訓練一小時案。吳志敏

審查意見：查十八年度起，各高

中以上學校已開始實施軍事訓練

，並規定每週為三小時，業由訓

練總監部會同教育部通令遵行在

案。

本案無庸提出。

（二）軍事訓練與體育應連繫，訓練

總部監部提，審查意見：應如「

高中以上學校」六字於軍事訓練

之上，以明範圍。

（三）請軍政部通令全國軍人練習國

術案，上海國術館提。各師旅團

營軍隊應加授國術訓練案，浙江

省國術館提（臨時決議）審查意見

：上列兩案意義相同，應合併為

一案茲改為：請訓練總監部通令

全國軍隊，應一律加授國術訓練

案。上海國術館，浙江省國術館

提，經審查合併。

(說明)關於軍隊訓練事項，歸訓練總監部辦理。原案「軍政部」應改為「訓練總監部」以清職權。

(四)(1)提倡軍事體育案，劉慎旃提。

(2)請軍事委員：迅詳定軍隊體育訓練方案，並通令各軍一致實行

案。趙秉衡提。

(3)咨請各軍隊聘請體育人才，訓練士兵案。福建省教育廳提。

審查意見：上列三案，意義相同，應合併為一案，案由改為：

「請軍事委員會速定軍隊體育

方案，並通令各部隊，切實施行案」。

理由與辦法，採用第二案原文

，惟理由第一項「付缺乏」三字應改為「未十分注重」五字。辦法第二項

「各軍」之下，加一「隊」字，第三項

修改為「每年各軍隊應開運動一次」

。第四項，應修改為「每屆全國運動大會，各軍隊應派選手參加」，

再加第五項「實施方案」，請軍事委員會交主管機關擬定。

(五)請教育部規定全國大中小等學校體育教員任用標準，並通令各

校一致遵照辦理。趙秉衡提。

審查意見：該案與本組審查範圍

無關，應請大會改交體育行政體組審查。

第四組 王澤民主席楊克  
第二小組 審查委員敬文書：蘇景田  
冷杰生

第三小組(民衆體育及兒童體育)審查報告

辦法：法擬議如左，是否有當尚祈公決。

七、實驗區區址可設在體育場內。  
八、實驗事業如左。

一、各省市從二十一年度起，須辦體育實驗區一所。時期暫定為兩年。(在何縣舉辦，由教廳局指定)。

二、從二十三年度起。實驗區所實行的辦法普及到各省市縣，同時即普及到全國。

三、在實驗時期的兩年內，其行政人員如左：

1 教育廳特派專家一人。

2 縣教育局體育指導一人。

3 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特派幹事一人。

4 公安局衛生警察若干。

5 聘任幹二人至三人。

6 特約區教師一人。

7 體育講演。

8 體育壁報。

9 體育展覽會。

10 體育出版物。

四、職員薪金僅聘任幹事特約醫師原有機關支給。

五、常年經費在實驗時期內，由教育實驗設法，兩年普及後，由教育局支給。并列入預算。

六、實驗區行政系統如左：

教育社會教育局——教育第三科——區主任——  
保健股——各股幹事及宣傳股——助理人員等  
總務股

提案人：福建教育廳，周佛海，謝似顥，王叔潤，沈昆南，察哈爾教廳，劉昌合，仲嘉慶，吳中俊，陳柏青，王庚，張之江，王耀東，

(二)各省市縣應以人口為標準，限

期成立及添設公共體育場，簡易體育場，兒童遊樂園，並確

定其經費設備，以利民衆體育

之進展案。

提案人：福建教育廳，周佛海，謝似顥，王叔潤，沈昆南，察哈爾教廳，劉昌合，仲嘉慶，吳中俊，陳柏青，王庚，張之江，王耀東，

體育場種別可分為三：（甲）公共體育場。設備較全，男子婦孺分部運動，田徑，球類，國術，器械，游泳等項，類皆應設置；（乙）簡易體育。即定期開放學校操場，或利用寺院公共場地為簡單之設備，以補公共體育場之不足；（丙）兒童遊樂園。即以小範圍之場地，置備適於兒童遊戲之器物，使未發學齡之兒童，每日按時遊樂其間。非特植體育之根基，且可為教育之一助。其所設場所之多寡，應以人口為標準，大約五千人口之區，設公共體育場一所，兒童游樂園二所。一千人口之區，設簡易體育場，兒童游樂園各一所。多則推增。但僅有一般人運動之興趣。有相當之設備，而缺乏專職指導之人，仍不足以持久遠，而謀普及。體育場之開辦費與經常費，皆須顧及事業，安為規定，萬不可削足適履，因陋就簡也。

（請行政院及教育部，嚴令各省市縣之未設公共體育場簡易體育場兒童游樂園者，即行設立。已設者，依次增添。務於三年之內，達五千人口區域一箇易體育場一兒童遊樂園之標準。公共體育場之面積，至少三十畝。其內須有跑道，田賽沙坑，足球，籃球，網球，排球架，壘球，乒乓球小足球等場，鞦韆箱，浪木，軒輕板，滑橋，浪船，助水吊棒，吊環等器械，及草地健身房，國術室，游泳池，浴室等設備。簡易體育場與兒童游樂園之設備，可稍簡，公共體育場與兒童游樂園之職員皆專任職，薪俸須能維持其生活，並定加俸條，俾可安於其業。簡易體育場之指導員，可由所在學校體育教員或附近之國術館教練兼任，酌給薪俸。各場之事業費，至少以能修理場地器械，添購訓練，並謀身體與精神雙方之調和發達，以養成強壯為榮文弱為恥之風尚，俾全國人民，無論男婦，一致武裝起來，以與帝國主義者作長期奮鬥，務獲最後勝利。其辦法擬議如左：

果呈報各該管機關備查。  
於眉睫。若止恃軍隊勢力抵救於前，而無民衆勢力充實於後，一旦前方失利，後方無法接濟，必至一敗不可收拾。且兵士來自民間，若無強壯之體格，安能成健全之軍隊。又或後防有警，民衆無力自衛，則小跳梁，亦必星火燎原，全身牽動。故軍隊學校方面，固當加緊軍事訓練，而於社會方面，尤須頒行體育方法，重肉體之養護，施自然之訓練，並謀身體與精神雙方之調和發達，以養成強壯為榮文弱為恥之風尚，俾全國人民，無論男婦，一致武裝起來，以與帝國主義者作長期奮鬥，務獲最後勝利。其辦法擬議如左：

6. 督學視察學務，必須努力體育之指導。無論何校，一事加體育費，以完成體育之設施。各校成績及教育人各員辦學成績，均以體育。最為重要。

三、關於社會方面者：  
1. 各機關團體考用人員，須以體育及格為前提，不及格者不得與他科試驗。

2. 全國民衆，均須定期檢驗體格。

3. 檢驗由醫牘行之，按期呈報各該管機關備查。

4. 凡犯健康之規則，即為肉體上之罪惡，認為極不名譽之事。

5. 實行刑法各條，嚴禁鴉片，並禁止烟酒等類刺激性強烈之飲料或食

品。

6. 全國皆着短服，禁用長衣，以打獵服。

7. 各省市縣鄉村等，各經於地方經營項目下畫出一部分設立國術館，與他項機關或團體同其重要。

8. 各界服務人員，須依國術規定時間，一體到館，參加操習。

9. 各國術館聘請國術能手，盡量教授。

5. 定期檢驗，由醫生行之。測驗結果呈報各該管機關備查。

- 10 操練時，各機關長官或首領，須親自督同操演，每日至少以一整時為限。
- 11 各機關長官或首領，應隨時召集競賽。
- 12 凡屬國立國術團體，應由各該長官或首領視同他種事業勤加考核，治下級幹部治事成績優劣標準。
- 13 凡屬私立國術團體，如確為提倡體育起見，並經考查有優良成績者，政府應優予獎勵，與捐資興學者同例。
- 14 每屆競賽時，遇有特殊優良成績者，政府應予以重獎以資鼓勵。
- 15 各省市縣鄉村等地方，應仿斯巴達辦法，提倡兒童隊。提議各節，是否有合，敬候公決。

- (四) 提倡沿海河流及江湖一帶水上運動案  
國立暨南大學陳掌誦  
沈昆南提。
- (理由)(一)水上運動，為使身體平均發達最良好之運動，故有提倡之必要。
- (2) 沿海河流及江湖一帶，為天然之唯一水上運動場，自應亟宜利用之。
- 二、提案共計九件，審查結果如左
1. 主任委員：吳蘊瑞，文書委員；鍾靈秀。  
2. 委員：吳蘊瑞，文書委員；康之普遍增進案(目標組交來)  
3. 委員：王子佩，趙景綱。  
4. 委員：陳泮嶺。

- (3) 中國南部河流錯綜，且天氣溫和，適宜於全年之露天游泳，故尤宜力加提倡。
- (4) 游泳為沿海河流及江湖帶之居民所必習，故宜作普遍之運動，並藉此以產生優秀運動員，增加國際體育地位。
- (辦法)(一) 由教育部命令沿海河流及江湖帶附近地方教育機關負責切實在沿海河流及江湖等處建設游泳場所。
- (2) 由體育機關及中等以上學校負責，增建游泳池或游泳場所。
- (3) 由教育部命令沿海河流及江湖附近學校，極力注重游泳運動。
- (4) 由政府擇適當地點設公共游泳池。
- (5) 由政府獎勵個人建設游泳池。
- (6) 由教育局及公共府育場派員指導方法及看護等。
- (7) 由教育部撥款，或就地籌款，為提倡開辦及經常等費。

- 體育考成組審查總報告**
1. 請考試院規定各級各類考試，均須選體育技術科列入必修科目，以利推行而強民種案。
2. 請考試院規定各級各類考試，均須選體育技術科列入必修科目，以利進行，」一段。
3. 請考試院規定各級各類考試，均須選體育技術科列入必修科目，以利推行而強民種案。
4. (一) 學校體育應注重全體學生健康之普遍增進案(目標組交來)

- (甲) 認為與考成組有關之提案：
1. 我國今日考成體育成績應注重測驗案。
2. (一) 嚴厲實施體育標準案。
- (二) 各級學校學生體育不及格者，不得畢業案。
- (三) 各級學校學生體育應由教育部通令各教育廳所屬學校如有學生，對於該科成績不及格者不得升級或畢業案。

- (2) 在團體方面—普遍測驗  
(3) 在社會方面—普遍測驗
- 二、辦法：(1) 嚴厲實施體育標準，但在教育部未頒布標準以前各省市得依照各地情形，自行規定暫行標準以利進行。
- (2) 以測驗法考查體育成績。
- (3) 請考試院規定各類考試，均須以體育列入必試科目。
- (乙) 移交行政組織審查之提案：
1. 獎勵指導民衆體育案
- (丙) 移交實施與推行組審查之提案：
1. 獎勵國民體育案。

- 體育案(實施與推「組交來)
- 決議：以上二案合併討論，其辦法併入本組之『我國今後考查體育成績應注重測驗案』內。
- 依照以上審查結果，決定體育考成之原則及辦法如下：
- 一、原則：(1) 在個人方面—平均發展
- 二、辦法：(1) 嚴厲實施體育標準，但在教育部未頒布標準以前各省市得依照各地情形，自行規定暫行標準以利進行。
- (2) 以測驗法考查體育成績。
- (3) 請考試院規定各類考試，均須以體育列入必試科目。
- (乙) 移交行政組織審查之提案：
1. 獎勵國民體育案。

形如次：

### 體育行政組

時間：上午八日，出席人員：四十

主席 袁敦禮，文書吳邦偉。

先由主席詢問向大會報告時為應否，推定人還以專責任，衆意即由主任委員擔任報告職務。全體通過。

(一)繼續討論經費部份提案，修正

第一歸併案案由為「各級學校體育經費應確定預算案」，昨為原則。

再從確定經費標準上，及學生體育費上討論以結全案，討論結果，訂定經費方法有三種(一)根據學生人數，每人每年幾何。(二)根據班級數，每班每年若干。

(三)依據學校全部經費之百分比。三者表決結果第三種最多數通過(第二種次多數)。並決定體育經費數目，至少佔全校經費百分之五。學生體育費，有主照習慣收取者，有主張不收者，有主張折中辦法以不收為原則，但於需要時得徵收者，表決結果，收者佔大多數通過。贊成以不收為原則者，得次多數。於是全案乃依上列三項決議修正為下：「各

級學校體育經費除學生所繳體育

費外，應確定預算，並規定其數

目，至少應佔全校經費百分之五

(二)所有第四、第八、第十一、三案」，連同意見提交大會。

案，據多數意見，認為津貼獎勵，不屬行政經費問題，而與考成則略有關係；議決：轉交考成及其他組審查。

(三)第十二案：「擬請重徵奢侈嗜好品稅充提倡體育國術基金案」

議決：提交大會參考。

(四)第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關於設備部份，除第一案已提作

經費之第十二案外，其餘各案決定如左：

(一)第三、第七、第八、三案，轉推行組審查。

(二)第四、五、六、九、十、五案歸入方案參考。

(三)第二案轉考成及其他組，與該組第一案合併審查。

(四)第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第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第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第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第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第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第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一)第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二)第二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三)第二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四)第二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五)第二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六)第二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七)第二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八)第二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十九)第二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第二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一)第二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二)第三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三)第三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四)第三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五)第三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六)第三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七)第三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八)第三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二十九)第三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第三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一)第三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二)第四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三)第四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四)第四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五)第四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六)第四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七)第四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八)第四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三十九)第四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第四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一)第四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二)第五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三)第五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四)第五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五)第五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六)第五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七)第五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八)第五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四十九)第五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第五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一)第五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二)第六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三)第六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四)第六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五)第六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六)第六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七)第六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八)第六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五十九)第六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第六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一)第六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二)第七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三)第七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四)第七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五)第七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六)第七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七)第七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八)第七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六十九)第七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第七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一)第七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二)第八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三)第八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四)第八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五)第八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六)第八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七)第八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八)第八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七十九)第八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第八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一)第八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二)第九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三)第九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四)第九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五)第九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六)第九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七)第九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八)第九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八十九)第九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第九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一)第九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二)第一百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三)第一百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四)第一百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五)第一百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六)第一百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七)第一百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八)第一百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九十九)第一百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第一百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一)第一百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第一百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第一百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四)第一百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五)第一百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六)第一百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七)第一百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八)第一百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九)第一百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第一百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一)第一百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二)第一百二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三)第一百二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四)第一百二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五)第一百二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六)第一百二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七)第一百二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八)第一百二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十九)第一百二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第一百二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一)第一百二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二)第一百三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三)第一百三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四)第一百三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五)第一百三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六)第一百三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七)第一百三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八)第一百三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二十九)第一百三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第一百三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一)第一百三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二)第一百四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三)第一百四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四)第一百四十二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五)第一百四十三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六)第一百四十四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七)第一百四十五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八)第一百四十六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三十九)第一百四十七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四十)第一百四十八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四十一)第一百四十九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四十二)第一百五十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四十三)第一百五十一案由研究組轉來，第廿三案一件，議決：保留。

(一百四十四)第一百五十二案由研究組轉

(二)(子，三，四，)(六)(子)(九)(子，三，四，)(十八)(子，二

人・列席者：二人。

(一)屬學科)

(3)「體育教材」

A. 編製教材原則：

B. 教材內容：

甲、學校體育教材：

(子)小學 球子，遊戲，拳擊，

新國術，新武術，國術，刀，劍，弓，

(丑)中學 姿勢矯正，自然活動

(寅)大學 (下五項同上)

乙、民衆體育教材

丙、軍警體育教材

丁、新武術，國術，

請中央設立中央體育研究院案。

附則。利用中央體育場

(4)「課程」各案，總括爲『請教育

部設置體育課程及教材編製委員

會，委員由教育部聘請有關係專

家任之』案。

(5)「體育書籍」編訂體育教科書以

應急需求。

此案應列入中央育研究院事項之

內。

實施與推行組

(十八日上午八時)出席者：十五

人・列席者：一人。

主席：彭百川，文書：王庚。

討論事項：

一、研究組交來左列各案如何辦理

案。

1. 切實施行部定各級學校體育案

。決議：交本組第一小組審查。

2. 中小學每週體育鐘點，應按照

部定不得自由減少案。

決議：交本組第一小組審查。

3. 國內各校體育應有國技設備，

體育學校應注重國術訓練案。

決議：交行政組審查。

4. 各省市宜斟酌各地情形，參照

教育部頒布之各級學校體育標

案。

準，另行規定標準，以利進行

決議：交原審查案修正通過。

5. 實行標準運動案。

決議：交研究組審查。

6. 規定各級學校學生體育課程標

準案。

決議：交研究組審查。

7. 請注重大學體育爲提倡學校體

育根本案。

決議：交考成組審查。

實施與推行組

(十八日下午二時)出席者十三人

主席：彭百川。

文書：王庚。

主席與文書會同討論。

二、凡與各組有關之提案，由各組

師待遇，教師進修，教師進修

，教師資格」審查結果案。

三、第二小組報告軍事訓練及軍隊

體育審查結果案。

三、第二小組報告軍事訓練及軍隊

體育審查結果案。

四、第三小組報告民衆體育及兒童

體育審查結果案。

五、第三次大會決議案

：全國體育會議第三次大會議程

(一)擬定第三次大會議程案決議

(二)十九日下午是否仍開審查會

案決議：開最後一次審查會

(三)限制臨時提——決議；臨時

提案截至十九日上午十時止，不得

再行提出。

(四)第三次大會決議案

(五)第三次大會決議案

(六)第三次大會決議案

(七)第三次大會決議案

(八)第三次大會決議案

(九)第三次大會決議案

(四)實施與推行組 董守義

(五)考成與其他組 王子佩

出席委員：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主席：褚民誼

出席委員：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董守義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董守義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董守義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董守義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鐘鑑秀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董守義

褚民誼

張之江

諸氏誼

吳蘊

瑞

陳石珍

彭百川

滿目，美不勝收。場之四周，爲來賓座，鑿潔異常。四時各會員相偕入座，由張之江致歡迎詞畢，遂開始表演，男女演員約三十餘人，莫不操練純熟，動作靈敏，觀眾均贊賞不已，直至六時，始表演完畢，由教育部朱部長代表全體會員表示謝忱。

十八晚張之江，褚民誼，鈕永健，張憲，宴全體會員於勵志社。共約百二十人左右，首由張之江，鈕永健致辭。次由褚民誼演講體格檢驗。體力測驗，體能考驗之方法及表演。末由國術專家表演國術，直至八時賓主始盡歡而散。

× × × ×



## 國民體育實施方案

袁敦禮 郝更生 吳蘊瑞 編製 大會修正通過

(十一) 葉令規定各級學校以體育為必修科，不及格者不得畢業。

(十二) 各省得試辦成績考覈辦法。

第三年內應完成者爲

(一) 各種研究工作應有相當結果。

果報告，及設法推行。

(二) 各縣設立民衆體育場。

(三) 各級學校體育設備須達到本方案所規定之三分之二

五年也。

(完)

(四) 由中央遣派體育專家數人

赴各國研究調查一次，期限一年。

(五) 各大城鎮辦理成績考覈。



影合時幕開於員會女男體全體會育體國全次第一

# OLYMPIC 1932

## 歐林匹克運動大會



### 世 界 運 動 會 議 紀

First world international recreation congress  
▼沈嗣良寄自洛杉磯

最急切之事。英國父母教育會代表台佛女士謂家庭運動為兒童將來進入人生競賽之預備。  
對於兒童運動之討論。

世界體育會議，由美國全國運動會主辦，乘世界歐林匹克大會在洛杉磯舉行之便，集世界體育專家，自七月二十五日起舉行於洛杉磯。沈嗣良代表我國出席，於第一日大會中，報告我國之體育近況述其情形如次：

參加者共二十九國。

大會參加者二十九國，會議自七月二十五日起計五日，討論之題目，俱有關世界體育之改進者，如：「平民體育」，「鄉村體育」，「工人體育」，「家庭體育」，及「美術工藝與體育等節。

平民體育之主張。

第一日上午行小組討論，德國體育委員會總辦台音（Dr. C. Deim），關於平民體育主張應於任便一地皆有一中心運動場，使父母子女，皆得共同於一處鍛鍊體格。

墨西哥運動消彌戰禦。

墨西哥公共體育指導蓋育（L. A. Gayou）報告墨西哥體育情狀，墨西哥提倡運動之結果，竟將百年來政治家所不能解決之戰禦消彌，且進步甚速，全國青年因運動比賽，而得相互間之諒解，並與世界聯絡。

意國之體育自然運動。

小組討論後，舉行大會，美國全國運動協會會計克爾塔（G. T. Kirby）主席，瑞典歐林匹克委員愛士德郎（J. S. Edstrom）報告瑞典體育狀況，愛氏為瑞

典電氣公司之經理，意大利代表海軍上校希拉底（Col. M. Serrati）報告意大利之體育，謂意大利全國對於體育之自然運動，已造成絕不錯誤之人格向上。

沈嗣良報告中國狀況。

中華代表沈嗣良繼之報告中國之體育狀況謂在運動場中，中國不過為一尚在懷抱之嬰孩，但全國之教育家，已覺悟體育之無上重要，加以計議提倡與改進。

工人體育與家庭體育。

下午復舉行小組討論，主題為工人體育與家庭體育，關如工人體

育，國際勞工局華盛頓主任麥紐生（L. Manuson）主席，澳洲體育場委員代表亨利女士，（Miss A. Henry）謂因機器時代所得之剩餘空閒時間，今日之勞工，正在研討如何使之成為更快樂而正當之利用。關於家庭體育，德國法律家銀行家兼

歐林匹克領隊霍德，（Dr. K. R. Von Haet）謂，一家庭因一日工作而喪失之體力與興趣，必使之恢復，為

乘第十屆世界運動會之機會，邀

請各國於運動大會之前三星期，在美國洛杉磯舉行第一屆萬國體育會議。

會議開幕。

七月二十三日開始會議，其第一項節目為歐林匹克游泳池開幕禮，參加者達四萬餘人，節目新穎，洛杉磯各運動場代表會均聯袂加入表演，確數在二千人以上，其中當以極花式跳水，最為精彩，因表演興趣之濃，故正式會議至翌晨始克舉行。會議中有美總統之賀電，被論演講者三人，余在被邀之列，於第一晨報告中國普通體育情形，各國俱極表歡迎，會後各國代表咸先同余談話，似以多悉中國情形為快，余甚欣慰，竭盡個人之绵力，已為我國在會議中爭得地位矣。

會議情形。

每日晨九時先行小組會議，任

意討論，關係運動上種種問題。十時舉行大會，下午二時復舉行小組會議，晚間交際會或名人演講。

余與金陵大學凱司小姐在同一組中會議，劉雪松君在另一組中，討論題目，不僅限於體育運動，如文藝音樂戲劇女子運動，如何消閒，及人數統計法等事俱屬範圍以內之事。

將來計劃

顧問委員會共計有三十四國之單位，中國居其一，下屆會議定於一九三六年在柏林舉行，將由柏林運動協會主辦，余希望國人暨我國

世界潮流，如能由政府民衆合作提倡，實現組織全國運動協會，以及運動場等，一一使之普遍，則我國文化體育，與歐美列邦，東西相映，一致並美也。



## 世界會正式結果

本屆世界運動大會正式成績，將依各種冠軍數而決經大會競技技術委員長亨利嚴密審查結果，正式發表其次序如左：

第一位：美國：四一項冠軍

第二位：英國：一項冠軍

第三位：法國：一〇項冠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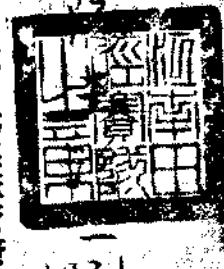
第四位：瑞典：九項冠軍

第一美國獲得冠軍，實逾競技項目中三分之一，大會開會以來，此為嚆矢。

上海江南田徑隊曾用敵廠田徑賽用品頗稱滿意圖為該隊所簽之贊詞

天津春合體育用品製造廠啟 單業部

校對過



1931

萬國籃球會介紹證明書曾發佈於本刊第二十六期內因藍字綠紙字跡不清今特補刊之

25/3.

25/3.  
I have great pleasure  
in recommending the  
Basketballs, and all  
necessary apparatus  
pertaining to basketball,  
manufactured by the  
China Sports Goods Co. -  
I myself have found  
these basketballs very  
good, and have used  
them in games conducted  
by the local Chinese  
International Basketball  
League by W. H. Churchill



# 運動界紀事

記者

八月廿一日 星期日

全國體育會議開第六次大會，修正通過國民體育實施方案決

於閉會後三月內成立體育委員會。

閉幕禮，朱家驛致閉幕詞

，褚民誼讀宣言，王正廷致答

詞，遂鑄影閉幕。午中央黨部

宴全體會員。

歐林匹克運動會競賽技術委員長亨利正式發表此次大會名次

如下：

第一……美國……四一項錦標

第二……英國……十一項錦標

第三……法國……十項錦標

第四……瑞典……九項錦標

第五……中國……二十日舉行成人

組，凌崇舉，陳玉泉，童子組

，胡元立，胡其傑，女子組陳

實蘿璇總分第一。

邱秉海於八月二日在吧以八比六，六比三勝許新基。

全國體育會議二十一日開第六次大會，國術設專校問題引起

爭執辯論甚烈。晚遊藝會時，

軍部勤務兵劉道洲欲入勵志社，被阻不聽，為衛兵梁錦超開槍誤斃。

世界體育會議七月二十五日在洛杉磯開會，沈嗣良出席報告

我國體育近況。參加者二十九

國。

八月廿二日 星期一

南華足球隊八月三日起瑪壠與選手隊比賽以五比一大勝。七

月廿七日以二比〇勝美隆選手

錢耀彬，錦標將起變化。

強華隊二日以五比三大勝隆選

隊。

鎮江省立公共體育場第一屆公

餘網球賽十三日開始。本日結

束，友誼隊以三比〇勝合羣，

津藍白隊慕款征平比賽以二十

二比二十五敗於老龍頭。

津南敏足球隊赴平。

(未完)

美國籃球鞋 Keds Hood 美觀舒適

耐久各號齊全定價克己

籃球衣 Pull-over 大批現貨運到

各種零用物品實行落價酬

謝主顧。

天津東門北利生工廠營業部謹啟

最近出品  
新式厚底  
價格低廉  
堅固耐穿



鞋等平底花鑲



本價目即寄樣索圖

行分津天司公庚嘉陳

法租界光明社旁電話三〇七二二

小說

## (三) 孤雁驚沙淒涼秋意 (廿二)

友愚見她這樣，心想要是蔣君，那早就用手臂攏起她走了，但是心裏起了一種憐惜的意思，因為人家是一位閨小姐，恐怕還沒有在路上走過這些道路。這時自己已看了看手上的表，已是將及九點，冰瑩因為看見友愚在看表，所以也低着頭看了看自己手上的，笑着問友愚道：「你那個點了？」友愚一邊掀着衣袖，一邊說道：「快九點了——你走累了吧？我們坐車回家吧？」冰瑩祇笑着道：「不累，說着又笑了笑道：我平時可以走路的，不知怎的，今晚倒是有些累」。友愚笑道：「你今天的酒喝多了呢！」冰瑩祇是笑眯着眼睛。

兩個人走着不覺到了中央公園門口。恰巧有些馬車夫在那裏兜攬生意。看見冰瑩和友愚走來，一齊走過來，你也喊我也喊的叫道：「馬車嗎？馬車嗎？」友愚因為人家出門坐慣了汽車，今見馬車夫來找生意，她一向那樣真摯的態度，這是使友愚感激的。現在聽她說起可以想法子，友愚脫口而出的僅是：「那感謝密絲劉了！」冰瑩這時眉峯稍動了一動道：「又來感謝——我以為我們見面的次數雖然不多，但是彼此都一見如故的，朋友祇有相助相——」說到這裏，底下的字，一時接不下去，祇連說了幾個：「相……相……」字，接着又笑了起來。月色底下，祇見她兩個長耳環亮晶晶的來回擅擺，臉是看不清楚的，但那巧唇裏的上下兩排雪樣的銀牙，壁齊的列在絳江的唇邊，忽開忽合的隨着笑聲啓落。友愚見她似有些醉意，心裏却很替她這醉裏的放肆，有些難為情，以為這是和我一個異性朋友在一起，要是別一個，真是有些危險了。這時友愚遂打斷了她的話語道：「是的我們是一見如故的，但是密絲劉的好心，我是應當感激的，這還算我客氣嗎？」這時冰瑩似有些清醒了自己，又正鄭的說道：「人們祇有互助才是朋友呢」，兩個人彼此一笑。

一條長的馬路，兩個人站着邊道走着，不覺已是走了不少的路程，冰瑩本來不會吃酒，此次又過飲了一些。現在在馬路上又被涼風一吹，通身却有些倦倦的，人又是似清醒似迷惑，酒氣在嘴裏薰薰的發出一種酒香的熱氣來，走起來有時身子不禁的歪斜了一下，就碰了友愚一下。

車子走的緩緩的，時而去聽見車夫的腳鈴鐺鐺的響。除此僅是兩個人的鼻息聲音，冰瑩實在是嬌生慣養慣了。今天既喝多了酒，又多走了道路，輕了車裏的搖動，一震迷忽，竟自睡去。漸漸把一個頭不知不覺的斜靠在友愚的肩上，友愚見她忽的靠在自己肩上，有意要扶她一扶，但又不好意思。這時心裏祇是突突的跳動不已。有時想用什麼法子叫醒了她，又覺得她是累了，何必驚動她呢？最後無可奈何，祇好就是這樣。

冰瑩有時好像覺察了醒了一醒的抬起頭來，但是漸漸的又會睡了下去，車子也漸漸的進了街裏，更是顛動的利害起來。

(未完)

## 體育界名人錄

(一冊)



張君守義，籍武清，現年卅歲，民十年畢業於通州潞河中學。君在校時，對於運動，多所嗜好，肄業期滿，即留校任註冊主任，後又任算學及體育導師等職。君做事勤勞，熱心服務。一九二六年，被該校送往蘇州東吳大學體育科專學體育，在東吳時，君亦為該校田徑賽隊中之守堅，足球隊之右衛，籃球後衛，名震華東。學成重返潞河，任體育主任

之職。於一九二九年接任北平青年會體育幹事。歷任北平體聯會評判委員會委員長，教育局體委會常務委員等職。君性和藹，人多樂與交遊，誠我國體育界不可多得之人才也。

## 編 餘

天氣漸漸涼爽了，時日一天短，想到了整整半月之後，就是九一八，要記着全國體育會議閉幕，是我們新體育發動之始，要就這秋令臨近的舉行了。在這一季起始的時候，希望各校同學和師長要本着上事變的一週紀念，真是萬感交集，屬奮發的精神，以最大所賦予我們會體育的人士，也不要有一「政府辦理全國體育」的心理，而放棄了一切的責任！  
感喟而已，實際上有甚麼利益？我們在這個時候，不要忘記了九一八，先後的舉行了。在這一季起始的時候，希望各校同學和師長要本着上似一天，事物也將逐漸的轉換，這事變的一週紀念，真是萬感交集，屬奮發的精神，以最大所賦予我們會體育的人士，也不要有一「政府辦感喟自然是人人都會感喟的，但是的努力，為不斷的體育鍛練，鞏固